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9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爱女士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0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短信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菡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1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圣达生物")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3,036.97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88.02万元(不含税),合计人民币3,224.99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5号)文件核准,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40,6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7,60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186,64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45.0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6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4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6,761.00万元(含本数),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上述事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通过圣达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2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圣达生物")于2025年7月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通辽市圣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圣达")提供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142.33万元,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五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5号)文件核准,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40,6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7,60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186,64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45.0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6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4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6,761.00万元(含本数),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上述事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通辽圣达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3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5号)文件核准,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40,6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7,60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186,64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45.0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6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4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6,761.00万元(含本数),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上述事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通辽圣达提供有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4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存款类产品、收益凭证、货币及债券类现金管理产品等,但不包括股票投资、外汇投资、期货投资及房地产投资。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存款类产品、收益凭证、货币及债券类现金管理产品等,但不包括股票投资、外汇投资、期货投资及房地产投资。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现金管理金额、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3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门根据日常经营资金使用情况及公司未来资金使用计划,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投资台账,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适度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货币资金"与"其他流动资产"等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等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5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的原因及具体条款如下:

一、变更的原因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5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17,840,6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7,60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186,64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45.09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的17,840,666股股份已于2025年6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从171,188,958股增至189,029,624股,注册资本从壹亿柒仟壹佰壹拾捌万捌仟玖佰伍拾捌元整(171,188,958元)增至壹亿捌仟玖佰零贰万玖仟陆佰贰拾捌元整(189,029,624元)。

(二)公司发起人姓名或名称变更

因公司发起人之一浙江鸿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更名,现拟对发起人姓名或名称进行变更。

变更前发起人姓名或名称:浙江鸿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发起人姓名或名称:宁波玄德投资有限公司

二、修订具体条款

鉴于以上情况,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1,188,958 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9,029,624 元。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具体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3 浙江鸿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具体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3 宁波玄德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1,188,95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71,188,958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9,029,624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89,029,624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作变动,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在公司完成工商备案后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工商手续等事宜。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6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23日 13点 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18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7月23日

至2025年7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2025年7月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79	圣达生物	2025/7/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该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表1)。

股东可以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的登记时间以公司收到为准。股东授权委托书(连同其它授权文件)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送至本公司登记地点,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及联系方式。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5年7月19日-2025年7月22日(工作日,8:00-11:30,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18号,公司证券部。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提供的网络投票平台直接参与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预计半天,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二)请出席现场会议者最晚不迟于2025年7月23日下午13:15到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林炜媛

联系电话:0576-83966111

传真:0576-83966111

联系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18号,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7200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7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3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5号)文件核准,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40,6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7,60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186,64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45.0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6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4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6,761.00万元(含本数),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上述事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通辽圣达提供有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关于新增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东海证券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通过东海证券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东海证券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人民币C类份额	019512
2	摩根欧洲动力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份额	006282
3	摩根欧洲动力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19450
4	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份额	007280
5	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19449
6	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s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C类份额	019495
7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人民币A类份额	017970
8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人民币C类份额	020512
9	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19578
10	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19641
11	摩根中国生物医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19573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公司网址:am.jpmorgan.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八日

关于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